

中国文人的

据不完全统计，
十个文人起码有六个都死得不太正常。

高松元◎著

中国文人是极有意思的一个群体，
在几千年的历史中，他们有时很酷很潇洒，有时很傻很天真。

他们是风月野史的主人公，更是“文艺犯”的老祖宗。
而历史却仿佛为他们下了一个“不得好死”的魔咒。

四十文人死因调查报告——世界已经够严肃，我们不如嬉皮一些。

光明日报出版社

中国文人的非正常死亡

高松元 ●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文人的非正常死亡 / 高松元著. —北京: 光

明日报出版社, 2012.4

ISBN 978-7-5112-2226-8

I. ①中… II. ①高… III. ①文化—名人—人物研究

—中国 IV. ①K8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49014 号

中国文人的非正常死亡

著 者: 高松元

出 版 人: 朱 庆

终 审 人: 孙献涛

责任编辑: 庄 宁

责任校对: 张 翀

封面设计: 张 琪

责任印制: 曹 净

出版发行: 光明日报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珠市口东大街 5 号, 100062

电 话: 010-67078247 (咨询), 67078270 (发行), 67078235 (邮购)

传 真: 010-67078227, 67078255

网 址: <http://book.gmw.cn>

E - mail: gmcbs@gmw.cn zhuangning@gmw.cn

法律顾问: 北京市洪范广住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印 刷: 北京佳明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佳明伟业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10 1/16

字 数: 170 千字

印 张: 17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2-2226-8

定 价: 29.80 元

前言

看了很多史书，上下 2000 多年文史，说得最多、写得最多的就是文人，或者文人的故事，文人似乎也是串联巍巍时代的一个必不可少的纽带。

(一)

提及文人，人们往往醉心于他们的风月野史，却很少有人关注他们死亡前后的悲凉和沧桑。

我翻看史卷，惊讶地发现 10 个文人大概有 6 个都死得不太正常。本书为此遴选了 40 位古今文人的非正常死亡，希冀能够凭借一己之力分析他们“不得好死”的原因。

据我非专业化研究，这些非正常死亡的文人总结下来大概有 10 种死法。

其一，愚笨而死。

文人总是以为自己很聪明，但为人处事往往笨拙幼稚。这本书中，我认为最笨的代表性人物莫过于李清照。

18 岁的官二代李清照嫁给官二代赵明诚，庆幸的是丈夫不是纨绔子弟，两人算是琴瑟和谐。然而，象牙塔里的爱情抵不上乱世的摧残，赵明诚后来竟然抛下李清照独自一人跑路了，爱情有什么用，终究都是自私的男人。如果这次教训还算无奈的话，那么后来她闪婚嫁给骗子张汝舟就是十足的愚蠢之举。闪婚闪离，百日婚姻，自己还因为检举张汝舟入狱，最终国破家亡，无依无靠，贫困忧苦，流徙漂泊，寂寞地死在江南。一生“寻寻觅觅”，终究还是“冷冷清清”，落得“人比黄花瘦”。

其二，狂骄而死。

文人狂骄，性格使然，有才之人，必有个性。但有才之人，狂傲得忘记自己是谁，必然也不会得到什么好下场。

谢灵运太狂了，最终成了政治的牺牲品。临刑一刻，他还不忘为自己的人生最后秀一把，要求把他的胡须剪下来，施舍给南海祇洹寺，作为塑维摩诘罗汉像时用。只可惜，到了唐朝，淫乱的安乐公主忽发奇想，一把揪下了他那保存在罗汉下巴上苟活了几百年的胡须，用来“斗草”。不知道狂妄的诗人，地下若有知，是否揪毛自悲？

李白，败尽家业，几度再娶，这一切都是为了更好的进入仕途，甚至他身上的狂放气息都让人生疑。这种气息，是与生俱来，还是故意营造，抑或利用与生俱来故意营造？也许他自己也无从知晓。就连诗人的死，后人也不愿意让他死在床上，一说他醉酒泛舟江上，俯身追月，一去不回；一说他看到江上的月影，以为九霄云外的天庭有使者来接他，跃入江中，有去无回。也许这样的归宿，符合诗人狂骄的浪漫气质吧。

其三，惭愧而死。

文人手无缚鸡之力，但文人似乎都有强烈的自尊心，文人更是乱七八糟矛盾的综合体。

63岁的吴伟业死了，死于病，死于没完没了的惊惧，死于内心的“崇祯情结”。他一生都被推着走，对他有知遇之恩的皇帝崇祯吊死在煤山之后，他本来是想以身殉主的。一念之差，他苟活下来，在南明弘光政权里做事。到了顺治十年，又被推荐入京。一身事三主，是他一生的纠结和污点。他如此压抑地活到花甲之年，悔恨和自贱让他郁郁寡欢，罪够他受的。

最没出息的我认为是李煜，虽然他是被宋太宗以牵机药慢慢毒死的，但我始终认为他应该死于惭愧。作为一个男人，写了那么多风花雪月，却保不住自己心爱的女人。美艳绝伦的小周后，每天晚上不是侍奉在他的床旁，而是一顶翠轿，抬入行伍出身的土豹子宋太宗的房里遭其蹂躏，变态的宋太宗还让画师把他们的春宫图现场画出来。这样的屈辱和偷安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其四，殉道而死。

尽管“罗王交恶”让王国维生活无所依托，但眼花缭乱的革命已经使单纯的书生无法适应。他觉得时代变化太快，已经丢掉了灵魂。那样，活着对他就是一种折磨，不如带着旧记忆，永远沉静到湖底。

海子的死则是殉诗，他经历了最坏的时代，经历了最好的时代，再回到一个莫名其妙的时代，不想再和这世界纠缠下去了。

其五，愤怒而死。

也许，殉道而死是一种懦弱，那么愤怒而死，则是文人的一种天性和抗争。

仲夏的一个凌晨，年近古稀、遍体鳞伤的老舍独自走出生活了16年的百花小院，来到德胜门外城西北角上的太平湖。在太平湖边坐了整整一天和大半个夜晚，然后步入湖中自尽。没有人知道，在老舍生命的最后时刻，他坐在太平湖边都想了些什麼。但我想，他死时胸中是充盈着愤怒，于是决定不再啰嗦，从此与阳世所有的丑恶决裂。

傅雷和夫人也是这样的心情吧，写下最后一封家信，交代了身后事，初秋的凌晨从从容容、坦坦荡荡地含恨离世。

其六，被生活逼死。

为家庭生活计，诗人朱湘在外留学，学业未完，就匆匆回国，后又漂泊辗转于北平、上海、长沙等地，以写诗卖文为生。终因生活窘困，愤懑失望，于1933年12月5日晨在上海开往南京的船上投江自杀。据目击者说，自杀前还朗诵了德国诗人海涅的诗。理想和生活总是差距甚远。

顾城在中国是宠儿，去了新西兰则成了弃儿。生活抛弃了他，他向妻子和自己举起了命运的斧头。

其七，为女人而死。

古往今来，例子太多。

被誉为“300年来第一人”的龚自珍死亡方式是“暴卒”，被人下了鹤顶红。终究是偷情得罪了那个戴绿帽子的人。

徐志摩死得浪漫，但也是为了女人：为了陆小曼的巨额开支，他需要辗转南北教书授课；为了捧场林徽因，最终机毁人亡。

甚至“雨巷诗人”戴望舒，从来就没遇到过一个丁香般的姑娘。他一

生被3个女人要来要去，悲苦一生，致命伤害，最终早早弃世。

其八，不良生活习惯而死。

吴沃尧一生匆忙，经他手办起来的报刊，名目繁多，有数十种之多，每天估计工作时间也要超过16个小时。生活习惯也不好，要么不死，一死就猝死。

苏曼殊死得更有个性。死因竟是饮食无节制，吃糖过多所致。在住院期间，医生对他的饮食严加控制，不准吸烟（他一天竟能吸大雪茄二三十支）、不准吃糖和喝牛奶、可可。几天下来，他难以忍受，终于逃出医院，去街上大吃八宝饭、年糕、栗子和冰激凌，结果导致肠胃病加剧。死后，在他的床下、枕旁找出不少糖果纸。

其九，庸医致死。

和许多其他百姓一样，历史上死于庸医之手的文人也是数不胜数。

36岁高龄的庐隐因为难产子宫破裂而死，她的死完全是由于庸医所误。当她生命垂危之际，却劝阻丈夫不要告庸医：“算了，不要去告了，人已死了，告他又有什么用呢？”

萧红也遭遇了类似倒霉事，因庸医误诊而错动喉管手术，致使她不能饮食，身体衰弱。她临终前在纸上写下“我将与蓝天碧水永处，留下那半部《红楼》给别人写了”，“半生尽遭白眼冷遇，……身先死，不甘，不甘。”等遗言，31岁与世长辞。

其十，悬疑而死。

把很多搞不清怎么死的文人都归在这一类，比如，三毛究竟怎么死的就没有一个明确答案。这些死亡终究是一个比一个扑朔迷离，也许只有历史才能揭开相关真相了……

(二)

不知道我这样对非正常死亡文人的归类，大家是否认可。但无论如何归类，太多的文人“不得好死”确实是一个有意义的课题。通过本书，读者大概也可以知道部分原因，我给出一个非专业答案——大概就是文人的“欲”太强。

有的文人政治欲太强。

文人从来不甘心行走在山水之间，他们中的太多人耽迷于权力，拼命上爬，甚至不择手段，以居仓而远厕，最终在权力场上粉身碎骨。

权力是一副甜蜜的毒剂。在小人的簇拥下，文人们死得不明不白。他们才华横溢，出尽风头，自然也就招来了不尽的祸端，“凡有聪明而好露者，皆足以杀其身也”。不过，这世上的文人总是难以消除干净，因为文人身上有一种与生俱来的表演性，他们无法控制表达的欲望，所以，露头的文人总是前仆后继。沉默不过是一种权宜之计，文人的内心里本能地充满峥嵘。唯唯诺诺的是文人，破口大骂的也是文人，大放厥词、粪土一切的也是文人。

中国文人理论上地位很高，被供奉在香龕里，似乎容易神气十足。可奇怪的是，在中国这块土地上，上至王者，下至草民，并不真把文人当一回事。

可是不少舞文弄墨者偏偏要食人间烟火，一心想登上历史舞台，渴求插手政治，染指权力，干预现实，觊觎利益，希望能够在权力的盛宴中，有分一杯羹的资格，结果往往鸡飞蛋打。几千年历史，中国一共 300 多个帝王，简直找不出一个始终高看知识分子的，有文化者嫉妒文人，没文化者憎恨文人，半瓶子醋者为难文人。但太多的文人在这样的环境下却不会自省。玩政治的文人，所有的努力都不过是给自己打造一副精美的棺材而已。

有的文人自恋欲太强。

江山不幸诗家幸，很多文人因自己的诗文而不朽了，然而留给后人的是财富，他们活着的一生却不见得快乐。

我在研读历史中的一些文人时，发现他们都有一种奇特的品质，无论其为大文人，还是小文人，绝大部分人都以维系数千年的中华文化为自任，绝不敢让这一线香火断绝在自己手中。诚然，如果历史上没有他们这些大小精英，没有这些文化传承者自发地以坚忍不拔、前仆后继的意志，历经厄难、矢志不坠的精神，发扬光大中国文化，也许中国也就没有 5000 年持续的华夏文明。

但他们在传承的同时，往往有许多人得意忘形，自恋欲望太强，最终

落得凄惨的身首异处。文人总是把自己太当回事，自己给自己造成悲剧。

有的文人爱欲太强。

历代文人对爱欲看得淡真者寥寥，哪个男文人背后没有乌七八糟的风花雪月，哪个女文人背后没有千疮百孔的爱情纠葛。

然而文人终究很难控制好自己的情感，这也是他们最终悲剧的一个原因，虽然并不是主要原因。

(三)

其实说到底，文人只不过是一个有意思的群体。

死亡是每个文人的最终归宿，生命自虚空中诞生，便在一步步走向死亡，如朝阳注定要融入黑夜，又有多少文人看得彻悟：

人生到处知何似，应似飞鸿踏雪泥。

泥上偶然留指爪，鸿飞那复计东西。

今年葬花人笑痴，明年葬吾知是谁？死，像水消失在水中。

本书所表达的，无非是通过 40 位文人非正常死亡的案例，揭开他们一些不为俗世所知的东西。对于诸位读者来说，第一可以作为文史资料收藏；第二可以作为名人传记去读；第三通过这些文人的悲剧，给现在的人们有所启迪和人生感悟，让我们正确理解人生，正确理解死亡。

“同情的理解”应是对待历史当有的基本态度，对于书中 40 位文人之死，当然也不能例外。不过，嬉笑怒骂皆成文章，我也不想此书写得瘟而寡淡。当然，激情写作，百密难免一疏，如有不当内容，或者口无遮拦，还希冀读者们能给予宽容。

世界已经够严肃，我们不如嬉皮一些。

目录 Contents

李斯：千古一相，“仓鼠”一生	1
嵇康：轻肆直言，广陵绝唱	10
谢灵运：狂妄自大，胸毛不再	16
王勃：杀人溺亡，冥冥注定	22
李白：作诗一流，做人投机	29
李煜：国破家亡，写词何用	38
王安石：从不洗澡，一代怪才	46
赵佶：可怜文帝，屈死异乡	53
李清照：错看男人，寂死江南	60
方孝孺：读书种子，害人不浅	69
解缙：站错队伍，沉尸雪中	75
张居正：一生争议，纵欲过度	82
徐渭：性情中人，一生狂狷	87
李贽：“异端”思想，剽悍狂人	92
阮大铖：隐忍不发，复仇文敌	97
金圣叹：剑胆琴心，死得无辜	102
吴伟业：一生自责，终生忏悔	107
龚自珍：终是太用情，反误了卿卿性命	114

吴沃尧：一生劳累，终究猝死	119
苏曼殊：饮冰吃糖，死得凄凉	125
王国维：经此事变，义无再辱	131
康有为：潇洒一生，身后凄凉	137
徐志摩：红袖添香，机毁人亡	145
朱湘：生活窘困，投江自戕	154
庐隐：曙光刚现，白狼夺命	160
萧红：最怕庸医，不甘不甘	167
郁达夫：风流不羁，生死成谜	173
闻一多：拯救死水，敢做石子	179
陈布雷：病弱书生，自弃自了	186
戴望舒：寄情女子，误了一生	193
老舍：士不可辱，宁死不屈	199
傅雷：孟秋之夜，携妻远去	205
周作人：老而不死，悲剧晚年	213
赵树理：淳朴一生，含冤去世	220
古龙：人间不见楚留香	225
梁实秋：才气氧气，必不可少	230
海子：面朝铁轨，为诗殉道	236
三毛：大绚烂后的万事皆空	244
路遥：平凡一生，透支生命	250
顾城：诗人，死于童话	256

李煜 王安石

赵估

照方孝孺

解縉

张居正 徐

李贽 阮大铖

金圣叹

吴伟业

不自珍

吴沃尧

李斯

千古一相，“仓鼠”

殊王

何为

徐志摩

庐隐

萧

闻一多

陈布雷 戴望

老舍 傅雷 周作人

赵树理

李斯，一位出身平民的小吏，既是一个开国功勋，又是一个祸国罪人。他的身上充满了文人的纠结和自私。他雄才大略，统一文字，统一度量衡；他嫉妒贤能，毒死韩非，倡导焚书坑儒；他一辈子活在赵高的钳制下，是非不分，最终又被赵高指鹿为马，被迫承认谋反。

“牵着自家的黄狗，带着年幼的儿子，出上蔡东门，到野外追逐狡兔。”曾是他最美丽的理想。在腰斩的那一刻回光返照式的旧念，或是他临刑前精神失常的呓语。他杀了一辈子人，如今轮到他被杀，而且“夷三族”，苍老的心灵想必已经出现一种凄凉的幻觉……

(一)

公元前 238 年，李斯第一次登上了中国历史的大舞台。不过，此时他扮演的角色，不过是一名小得不能再小的公务员，在楚国上蔡郡里做看守粮仓的小文书。他像现今不少公务员一样，上班想着下班，下班想着休闲，无所事事。

不过，李斯有个最大的优点，就是喜欢琢磨，善于思索人生。这天，他突然内急，去上公共厕所。在浑身通畅的一刹那，他蓦然看见厕所里的几只老鼠正不无哀怨地吃着粪便。见李大人过来，老鼠们屎也吃不安稳，吓得惊惶逃窜。在厕所里，李斯就开始琢磨，悲叹起厕所中那几只惊恐的老鼠来，它们“食不絜，近人犬，数惊恐之”。推此及彼，自己所管粮仓里的老鼠，却可以“食积粟，居大庑之下，不见人犬之忧”。于是，他得出了一生最重要的一个结论：“人之贤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处耳！”同样是老鼠，如果所处环境不同，差距自然是很大的！

厕鼠安知仓鼠之志？！顿悟这番道理后，李斯赶紧系好裤带，昂首挺胸地走出厕所，决定从此以后做一个吃喝不愁的“仓鼠”，不再满足现在的生活。

李斯所处的正是一个群雄或者群鼠竞出的年代。在战国时期人人争名逐利的情况下，李斯决定不甘寂寞，干出一番事业来。

为了达到飞黄腾达的目的，李斯辞去小吏，到齐国求学，拜荀子为师。荀子是当时著名的儒学大师，他是打着孔子的旗号讲学的。不过，他不像孔孟那样墨守成规，而是从当时的政治形势出发，对孔子的儒学进行了发挥和改造，讲究实用主义，因而很适合新兴地主阶级的需要。荀子的思想很接近法家的主张，也是研究如何治理国家的学问，即所谓的“帝王之术”，有点像青年政治学院的大学博导。

从荀子那边的“青年政治学院”毕业后，李斯在他人引荐下投靠了疑似秦王生父的吕不韦。吕不韦看他有才，就推荐给了秦王。从此，这位被称为“千古一相”的文学家和书法家，逐步成为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政治家。秦王在他的辅佐下，遣谋士持金玉游说关东六国，离间各国君臣。

在协助秦始皇统一天下后，他又参与制定了法律，统一车轨、文字、度量衡制度。作为一个文人政治家，他可谓是劳苦功高，也实现了自己的人生价值。

在这期间，他做了两件事，充分地实现了从柔弱小知识分子到辣手政治家的残酷蜕变。

其一，协助秦始皇焚书坑儒。

秦始皇三十四年（公元前213年），群臣聚集在咸阳宫称颂秦始皇时，博士淳于越很不知趣，向秦始皇说：殷周之所以存在千年，是因为它把天下分封给子弟和功臣。现在天下如此之大，宗室子弟没有封地，和百姓一样，万一发生了齐国陈恒、晋国六卿之变，又有谁来相救呢？凡是不以古为师而天下能长久的，没有听说过。

他的这一观点同秦始皇的思想和行动是格格不入的，秦始皇大为恼火，把淳于越交给丞相李斯处理。已经成为“仓鼠”的李斯自然是按照皇帝的心意办，他认为，现在的一些儒生很不讲政治，总讲古代如何如何好，这是以古非今，搅乱民心。对于造谣惑众，不利于统一天下的言行必须禁止，否则将会影响政局的稳定，有损于皇帝的权威。最后，他又把这一切都归罪为读书的缘故，建议秦始皇下令焚书。

秦始皇得此建议，觉得很有道理。读书出身的李斯不晓得什么原因，却痛恨起各类图书，残苛得让人怀疑他是不是一字不识的暴发户出身。他规定，凡是《秦记》以外的史书，不是博士（指掌管古今文史典籍的官）所藏的《诗》、《书》、百家语都要烧掉，只准留下医药、卜筮、种树之书。并且很牛叉地宣布，如果有敢再谈论《诗》、《书》者将“弃市”（指在闹市区执行死刑，并将尸体暴露街头）；“以古非今者族”（指一人有罪，父母兄弟妻子皆受刑）；官吏如果知道而不检举者，与之同罪；令下后30日仍不烧者，黥（意为用刀刺刻额颊等处）以为“城旦”（一种刑罚，戍边筑长城4年）。

“焚书”后还不够，第二年，即秦始皇三十五年（公元前212年），两个术士暗地里诽谤秦始皇，并亡命跑路。秦始皇得知此事，非常恼火，派御史调查，审理下来，有460余人因此被坑杀。这就是历史上的“坑儒”

事件。据现在考证，李斯在这里面的“功劳”确实也不少。有史家评述，始皇帝的千古功绩，一半要算在他头上；同样万世骂名，也一半因他而起。

其二，妒杀韩非。

李斯春风得意的时候，还干了一件令世人不能原谅的事，那就是用小人的手段杀了他的同学也是竞争对手的韩非。这也许就是历史上所有小文人的悲剧，一辈子想做“仓鼠”，但也怕“厕鼠”从厕所跑到仓库，跟他抢饭碗。

有一段时间，秦王突然十分喜爱韩非的才华，这让李斯很恐慌。韩非和李斯是同学，都是荀子的学生。但是很明显，如果李斯算上硕士研究生，韩非起码到了博士研究生的级别。他在老师荀子的理论基础上，把慎到的“势”、商鞅的“法”、申不害的“术”结合起来，并加以丰富和发展，形成了一套完整的君主专制理论。

当然韩非也有致命缺陷，他是个结巴，不善辩说，只好闷在家里写书。这也充分说明，很多会说的知识分子其实肚里不一定有多少才学，倒是那些一声不吭、性格内向的往往是一个好作家。韩非在韩国并未受到重用，但他的书传到秦国，书中所讲的“尊主安国”理论，一下子就让秦王成为了他的粉丝。秦王非常赞赏韩非的才华，并说：“我要是能见到此人，和他交往，死而无恨。”

不久，因秦国攻韩，韩王不得不起用韩非，并派他出使秦国。这时候，李斯这只“仓鼠”开始有机会除掉韩非了。他对秦王说：“韩非是韩王的同族，大王要消灭各国，韩非爱韩不爱秦，这是人之常情。如果大王决定不用韩非，把他放走，对我们不利，不如把他杀掉。”秦王轻信李斯的话，把韩非抓了起来。在李斯这位老同学的直接“关心”下，韩非很快就被逼喝了一杯毒酒……

从此以后，李斯没有对手，更可以施展自己的才能，为秦王统一六国出谋划策了。秦王政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秦王结束了长期分裂的割据局面，统一了中国，建立了一个东到大海，南达岭南，西至甘青高原，北至今内蒙古、辽东的空前的大一统国家。

(二)

由于秦始皇的赏识，李斯不仅官运亨通，他的子女也都跟着沾光。李斯的长子李由做三川郡守，掌握了一定的军政大权；其他子女不是娶了皇室女儿，就是嫁了皇室公子。

有一次，李由回到咸阳，李斯摆设家宴，百官都来赴宴祝酒。门里门外车辆数以千计，若是摆在现在，肯定宝马、奔驰这样的豪车多得数不清，说不定要专门安排交警来维持秩序。

不过，李斯也明白物极必反这个道理，做人还算低调，头脑还算清醒。但历史弄人，转变他命运的时刻终于到来了。

秦始皇三十七年（公元前210年），秦始皇决定第五次巡行。这一次巡行，丞相李斯和秦始皇宠爱的小儿子胡亥等一同前往。巡行的路线是：从咸阳出发，出武关，沿丹水、汉水流域到云梦，再沿长江东下直至会稽。登会稽山，祭大禹，并刻石留念。在北归之时，秦始皇得了重病，不久死在沙丘。

秦始皇死后，李斯怕引起天下大乱，每日照常令人送水送饭，不让外人知道死讯。按照惯例，应由秦始皇长子扶苏继位。扶苏的思想倾向于儒家，不同意秦始皇的焚书坑儒，当面提过意见，惹得秦始皇生气，把他派到西北大将蒙恬那里反思人生。这时，中车府令赵高正在进行阴谋活动，他曾是胡亥的老师，自然希望自己的学生胡亥称帝，他就可以大权在握了。

唯一需要注意拉拢的是李斯，所以他就想方设法争取李斯也同意胡亥上台。于是赵高开始试探、蛊惑、威逼、利诱李斯。

赵高说：皇帝临死前，曾写有召扶苏参加葬礼的信，没等送出去，皇帝就死了。这封信没有人知道，现在胡亥手里。决定由谁来继位，全由胡亥和我来决定，你认为如何？

李斯也在试探：这是亡国的言论，不是人臣应该议论的。

赵高早就对李斯的人性弱点了如指掌，他说：扶苏刚毅且勇敢善战，他继位后必将任用蒙恬为丞相。这话打在了李斯的七寸上，当年他杀害韩非不正是因为这样的“仓鼠”心态吗？

赵高接着又威胁说，现在天下实际上掌握在胡亥和他手里，你想长保侯位，世代相传，最好还是听我们的。

李斯见形势不妙，就只好听从赵高的调遣了。胡亥、赵高将秦始皇召扶苏来咸阳送葬的书信，改为斥责扶苏“无尺寸之功”、“不孝”的信，令他自杀；同时责备蒙恬“不忠”，也令他自杀。结果扶苏乖乖地自杀了，蒙恬不肯自杀，后被囚禁，还是服毒而死。

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胡亥继承了帝位，开始了比秦始皇更加残忍的统治。李斯与胡亥、赵高的结合，是为了互相利用，所以后来他们之间钩心斗角，也就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了。李斯贪恋富贵功名，害怕二世拿他开刀，遂迎合二世，提出了一种“督责之术”，即君主独断专行，用严刑酷法、轻罪重罚的办法来督责吏民。此后，杀人多者为“忠臣”，残忍者为“明吏”，弄得天下怨声载道。

在李斯、赵高的怂恿下，秦二世胡亥更加奢侈腐化，胡作非为。为了镇压农民起义，不断地从关中征发人民去打仗，给人民造成极大的负担。秦二世胡亥为了修好阿房宫，征发徭役，把人民推向苦难的深渊。后来，李斯被赵高所利用，一次次在不合适的时间进谏，终于激怒了二世，被逮捕入狱。赵高借机诬告他与其儿子李由谋反，对李斯严刑拷打，刑讯逼供。李斯被迫承认谋反，在秦二世二年（公元前208年）七月被杀死。

我们现在还原当年的那种场景，李斯死得惨烈，估计是他自己都无法承受的。不光光是他死，而是要夷三族：父族、母族、妻族。整个行刑场面，哭声震天。李斯也算杀了一辈子人，轮到他被杀，那么多亲戚陪葬，这滋味不好受。

他本人则“具五刑”：墨，劓，剕，宫，辟。意思就是，先在脸上刺字，再切掉鼻子，再砍掉左右手，再拦腰斩断，最后还要剁成肉酱。“千古一相”就这样死掉了。

他死后，赵高还带人抄了他的家，将他家残酷地“挖地三尺”，最深处竟达丈余。久而久之，那里就成了一片芦苇丛生的坑塘。后人为纪念李斯，称此处为“李斯坑”。